

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和《中共吉林省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若干措施》，根据学校党委《关于推进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实施方案》，做深做细做实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分工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重要论述，压紧压实党委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和纪委专责监督责任，推动党的领导更加有力、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治理能力明显提升，为建设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提供坚强保障。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对“一把手”监督

1. 上级“一把手”要将监督下级“一把手”情况作为年度述职的重点内容。下级“一把手”每年年底以书面或会议形式向上级党委进行述责述廉。（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机构、党政办公室）

2. 健全上级“一把手”对下级“一把手”监督谈话机

制，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党委组织部负责人每年对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开展谈话不少于1次。（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党委组织部）

3. 组织开展对新任职党政主要负责人任职谈话和勤政廉政谈话。（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机构、党政办公室）

4. 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计划，逐级建立健全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任务清单。（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机构）

5. 组织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考核重点依据。（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6. 党委组织部对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进行重点监督。（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7. 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纳入巡察监督、审计监督和专项督查重要内容，纳入年度述责述廉重点内容。（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党委巡察办公室、审计处、督查室）

8. 健全完善学院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等决策会议的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明确“三重一大”事项的范围、内容、标准和决策程序。（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9. 将被巡察党组织和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职责、廉洁自律、工作作风和“八小时以外”生活情况等作为巡察谈话必谈内容。（责任部门：党委巡察办公室）

10. 在巡察报告单列出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

任人职责和廉洁自律情况特别是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明确意见和整改要求。(责任部门:党委巡察办公室)

(二) 加强对同级领导班子监督

11. 校党委书记每半年至少听取 1 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汇报。(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12. 校党委书记每半年书面调度或听取 1 次纪检监察机构和组织、宣传、统战等部门相关报告。(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13. 校纪委每半年听取 1 次院级纪检机构开展同级监督情况和纪委书记开展谈话提醒情况汇报。(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

14. 校纪委向领导班子其他成员通报其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廉洁自律等情况。(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

15. 针对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主体责任存在的共性问题,及时发送监督建议书、监督提示函。对“一把手”及领导班子成员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谈话提醒。(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

16. 领导班子成员出现重大决策失误、对突发事件处置失当、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等情况,要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一把手”要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推动解决问题。(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机构)

17. 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的分析,注重发现普遍性问题,形成专题报告。(责任部门:纪检

监察机构)

18. 定期分析学校政治生态状况,听取纪委和党政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巡察办公室等部门相关报告。(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机构)

(三) 加强对下级领导班子监督

19. 各级党委每年至少安排 1 次领导班子成员随机列席下级党组织会议,发现问题及时指出纠正。(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20. 进一步健全任职回避、定期轮岗、干部交流和干部双重管理制度。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制度,推进个人有关事项在领导班子中公开工作。(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21. 健全完善加强对基层党支部书记的监督制度机制。(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22. 巩固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专项整治、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成果,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家属从业行为,制定出台常态化工作机制。(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23.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不少于 1 次。(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机构)

24. 充分利用检举举报平台等载体,每半年进行信访举报情况分析研判,对涉及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的信访举报问题进行专题分析。(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

25. 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定期听取下

级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汇报,发现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及时约谈。(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26. 对上级党组织交办、每轮巡视巡察移交以及监督中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开展监督检查,重点监督下级领导班子和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落实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巡察办公室、纪检监察机构)

27. 协助同级党委深化以案促改,做实做细“后半篇文章”。建立完善一案一通报、一案一剖析、一案一建议、一案一警示、一案一整改“五个一”以案促改工作机制。(责任部门:纪检监察机构)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将开展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切实抓紧抓实抓好。要加强组织领导,根据责任分工(责任部门排前位的为牵头部门),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细化任务、责任、时限和具体工作要求。

(二) 明确职责责任。要建立健全监督工作制度体系,着力构建有力有效的责任链条。纪检监察机构要突出监督专责,加强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责任不落实、工作推进不力等问题,精准规范追责问责。党委组织部要健全考核指标体系,深化考核结果运用,将开展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工作情况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实绩评价的重要依据。各相关部门要强化“一盘棋”思想,加强配合、

通力协作，形成监督工作合力。

（三）健全长效机制。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认真总结开展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工作好的经验做法，及时转化为制度成果。院级党组织每年向学校党委报告开展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情况。

附件：1. 监督谈话台账

2. 领导班子成员列席下级党组织会议台账

3. 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院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台账

附件 1

监督谈话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序号	谈话人	谈话对象	谈话时间	谈话地点	谈话方式	谈话内容 (存在的问题)	问题整改情况	备注

注：1. 此表适用于“一把手”与同级领导班子成员、下级“一把手”及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的监督谈话；同级领导班子之间的监督谈话；上级领导班子成员与下级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之间的监督谈话；纪委书记、组织部长与下级“一把手”之间的监督谈话。

2. “谈话方式”包括约谈、谈心谈话、谈话提醒、提醒谈话。

附件 2

领导班子成员列席下级党组织会议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序号	列席人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参会人员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提出意见建议或指出纠正问题情况	备注

附件 3

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 院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illegible]